



# 心經文句闡幽

沈九成

不共心。是空色非共心。」  
「云何色劍不共心？苦不離小軀，本共小虫，不共丑，  
長名色劍共心。」

「云何色劍共心？苦劍亦轉，共心主，共封，共無，

王無念居士、明空居士、李慈銘居士，分別來信中談到「心經」的譯本、註本、名相解釋、參考資料等問題，茲謹就所知，綜合奉答如後：

從梵本譯漢的「心經」，自姚秦迄宋，原有十四譯，其中吳支謙等六譯，久已佚傳，現存者僅八譯，若加葉阿月教授的新譯，共為九譯。其中什公、奘公二譯為畧譯，葉阿月本廣畧俱譯外，其餘皆是廣譯。

由藏文轉譯漢文者，約六譯。

至於各家註釋，周止菴居士在其「心經詮注」中，曾臚舉唐宋以來八十四家註本，若加周氏未錄之近人註譯，如「印順法師、演培法師、葉阿月教授等註本，當已近百家，除明代宗

三防、如玘合註「大明咒經」外，其餘各家，皆註奘譯「心經」。

來「韓鵠」。

正

正

正

隨之而釋「五蘊」，便成「身心」、「物質和精神之五種要

誠如來函所說，各家註解，對於「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等句，猶未見有圓融滿意之解釋。

此中原因，可能由於對某些名相誤解所致。

例如：色、色蘊、各家多釋為：「四大及四大造色」、「變礙」、「質礙」、「物質」或「物質要素等」。

來信所說：「各家註本詮解不一，釋義紛歧，甚或大相逕庭」的原因？主要是註釋家異學異受，知見各異，或以唯識理論註釋，或以華嚴教旨畧疏，或以禪理解釋，或以密宗教義講解，或以天台三觀析義，或綜合各宗教旨，隨宜註解，亦有以般若經釋義者，林林總總，各是其說，遂成「百家爭鳴」之勢，而迄無為各家共許之註本。

素」等義。

其實色、色蘊的涵義，甚為廣泛，佛除說「四大及四大造色」外，又說：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陰（新譯爲蘊）及受陰，云何爲陰？若所有諸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粗、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總說色陰。隨諸所有受想行識，亦復如是，

「其一、一切總說受想行識陰，是名爲陰。」（雜含經卷二）

舍利弗阿毘曇論對佛說種種色的解釋：「云何過去色？若色生已滅，是名過去色。」云何未來色？若色未生未出，是名未來色；「云何內色？若色受（於色領納義）是名內色；

「云何外色？若色非受，是名外色。」（餘畧）又同論在「五陰幾共心、幾非共心」中說：

「云何色陰共心？若隨心轉，共心生，共住，共滅，是名色陰共心。」

「云何色陰不共心？若不隨心轉，不共心生、不共住、不共滅，是名色陰非共心。」

葉阿月教授在新譯中就梵本「色」字（rūpa），譯作：「物質現象（色）〔的自性〕是沒有實體的狀態，而沒有實體的物質狀態正是物質現象……而凡是沒有實體的狀態，它就是物質現象」（見葉譯「超越智慧的完成」）

簡言之「色」是：「沒有實體的物質現象。」

清·朱珪（石君）「心經註解」中說：「質礙曰色，指山河大地種種形色積聚胸中言。遠言之，凡所見者皆謂之色；近言之，現前血肉之軀是也。」

這是古釋中最突出的註解。所謂「山河大地種種形色」，即是葉釋之「物質現象」，「積聚」卽「蘊」義，積聚胸中者，

這是古釋中最突出的註解。所謂「山河大地種種形色」，

# 明內

## 第一期

### 錄目

專論	東南亞傳統佛學與其今日之重要性	Heinz Bechert	22
特稿	泰國的佛教教育問題	Chatsumarn	24
四衆堂	菩薩摩訶薩欲習相應	吳錦煌	28
特載	穢跡金剛決疑論	高永霄	36 35
佛教文藝	天台新貌	蔡惠明	38
佛教消息	從煩惱到清淨的七天出家生活回憶	定明	41
書頁	虛雲和尚（續）	馮馮	43
	佛教消息	編輯室	45 43

即「內色」。亦即毘曇之「色陰共心」之色也。色陰不一定共心，色入意根始名「共心」，屬「色陰」。如「象跡喻經」所說：

「諸賢：內意處及法意識，知外色法，是屬色陰，若有覺（受之異譯），是覺（受）陰，若有想，是想陰，若有思，是思（行）陰，若有識，是識陰。」（中含卷七）

又如「大拘絺羅經」所說：

「五根異行異境界，各各受自境界，意爲彼盡受境界（色相），意爲彼依。」「識是故，說（名）識，識何等耶？識色、聲、香、味、觸、法，識是故，說識。」「覺、（受之異譯）想、思（行），此三法合不別，所以者何？覺（受）所覺（受），卽想所想，思（行）所思。」

「述記」卅曰：「上座部等計卽染第六（意）……問若無第

七、第六（意）何所依耶？答曰：色爲彼所依。」窺基曰：「上

座部教法；胸中色物爲其意根。」

阿毘達磨義集論：「意識界俱依色物。」

綜上所引，可見「意處屬色陰」，乃佛世時之古義。「意」所受之境界色相，即是葉譯所稱之「無實體之物質現象」。以「色因緣故，亦名爲色。」此乃意中之色，亦名心中之色。爲五陰心之色分，故稱「色陰」。亦卽「隨心轉、共心生、共住、共滅」之色陰。（所謂「轉」者，異也，卽共心生、住、異（轉）、滅之色，）足證色陰是心中之色。

龍樹「大智度論」，是解釋大般若經名相之專論。在釋「摩訶般若波羅密經」，習相應品中說：

「佛爲法王，爲衆生故，或時畧說，或時廣說，有衆生於色、識（受想行識）中不大疑惑，於心數法中多有錯謬，故說五衆（五蘊之異譯）有衆生心心數法中不生疑惑，但惑於色，爲衆生故，說色爲十處，心、心數法總說二處。有衆

生於心數法中少生疑惑，而不了色心，爲是衆生故說心數法爲一界，色心爲十七界。」（智論卷卅六）

由知「心經」中「照見五蘊皆空」之五蘊，卽是「心」義。

縱觀心經全文，所說：「照見五蘊皆空」、「色不異空、空不異色」、「是諸法空相」、「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心無罣礙」乃至「究竟涅槃」，此等經句，所表所詮者，皆心（五蘊）空之義，更無餘義。奘譯本以外，其餘七譯，無論廣畧，所表詮者，唯是一心。

佛在宣說大般若經時，開宗明義，卽說：

「爲諸菩薩說大般若波羅密多相應之法，有情聞者，必得無上正等菩提。」（大般若波羅密多經）初分緣起品第一之二。）

在初分相應品中：

「舍利子白佛言，世尊，修行般若波羅密多菩薩摩訶薩，與何法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密多相應？佛告具壽舍利子，當言與般若波羅密多菩薩摩訶薩，與色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密多相應；與受想行識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密多相應。」（以下次第說，與内外六處、六識、六界、十二因緣、四諦等空相應。）

在初分相應品三之一末段，復詳釋五蘊與空的關係。其中部份與心經相同。而詳細復尤過之。

修行般若波羅密多空慧，如何與諸法空性相應？爲「大般若波羅密多經」一經之主旨，亦爲般若系思想之中心。

「心經」是專一宣說：修般若波羅密多如何與五蘊法空性相應之經。是般若教義之根本要義。

卍 卍

「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

識，亦復如是。」

此是畧說，廣言之，受想行識應開爲：

「受不異空，空不異受，受即是空，空即是受，

想不異空，空不異想，想即是空，空即是想；

行不異空，空不異行，行即是空，空即是行；

識不異空，空不異識，識即是空，空即是識。」

色如何不異空？空又如何不異色？色如何即是空，空又如何即是色？

要解釋此「不異」、「相即」之理，有必要先瞭解五蘊何所從來？

初分相應品三之一末段說：

「諸色空彼非變礙相、諸受空彼非領納相、諸想空彼非取

像相、諸行空彼非造作相、諸識空彼非了別相。」

這段經文中之「空」字，是動詞，否定詞，乃「空却」、「空掉」、「空去」之意。色、受、想、行、識乃是心理運作（活動）之分類，自相（空）中原無色、受、想、行、識（五）蘊，以色觸故，乃有色、受、想、行、識。故說：

「諸（變礙相）色，空彼非變礙相。」

即是說：「變礙相」之色，空却原無「變礙相」之自相（空），而成為有「變礙相」之色蘊。如象跡喻經中所說。「內意處及法意識，知外色法，是屬色陰（蘊）。」

試作譬喻：「變礙相」，譬如水，「非變礙相」（即無變礙相），譬如「空杯」。空杯之中，原無水（變礙相），今以「變礙相」之水，注入「無變礙相」之空杯中，杯中之「無變礙相」，即被有「變礙相」之水所空却（代替），成為有水（有變礙相

）之水杯。如是：

「變礙相」之「色」，空却了自相的「非變礙相」（即空相）

「領納相」之「受」，空却了自相的「非領納相」（即空相）

「取像相」之「想」，空却了自相的「非取像相」（即空相）

「造作相」之「行」，空却了自相的「非造作相」（即空相）

「了別相」之「識」，空却了自相的「非了別相」（即空相）

大智度論卷六說：「色與空相違，若空來則滅色。」反之，色來則滅空。諸變礙相空彼非變礙相。即是「色來則滅空」。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初分相應品所云：「諸色空彼非色、諸受想行識空彼非受想行識。」即是此意。龍樹所謂：「以有空義故，一切法得成。」智論：「從性空故有相，相空故諸法皆空。」

五蘊雖以「有空義故得成」。「從性空故有相」，然若無色陰攝受之色，受想行識，便無運作之素料，蓋受之所受，想之所想，行之所行，識之所識，皆以色爲之素料。（即色陰共心之義）若無此素料，則受想行識，皆不可得。是故佛說：

「彼色生受想行識」、「色集受想行識集、色滅受想行識滅。」（雜含卷三）

由知「空」、「色」乃構成五蘊之根本條件，無空不得成法，無色不生受想行識，缺一，便無五蘊之法。是故經文「色」「空」並舉，若「色」、「空」不異、「色」、「空」相即，義即在此。

然「色」、「空」相違，如何能轉成「不異」、「相即」？此則色陰之「意」處，成了關鍵性之轉捩點。一面「盡受境色」，一面引發識、受、想、行、之活動（運作）。故此意兼具集起、思量、了別三義，俱舍論：「心、意、識，一體之異名。」所

謂體者，卽是「意」。智論「依意而生識」、意能令「心相續故」，諸心名爲一意。故說意卽是心，心即是意。以是之故，「意」卽成爲「色」、「空」互轉之關鍵。「老女人經」中：

「佛言：諸法亦如是，因緣合乃成，因緣離散卽滅，法亦無所從來，去亦無所至，目見色，卽是意，意卽是色，二者俱空。」

「目所見之色，是外色，見後卽轉爲屬色陰之意，卽是意中之色，此意中之色，乃外色之反映，故說二者俱空。」

心經所說，「色不異空，空不異色」之色，是指色陰中之「變礙相」，卽意中之色，亦卽意中所攝之變礙相（物質現象），非指山河大地等實物。「意有二種，一者，念念滅，二者心相續（卽相續心）」（智論卷卅六）心相續、引發受、想、行陰；念念滅，卽是空。空者，空去意中之變礙相（現象），非空山河大地等實物。

前言「從性空故有相」，後說「相空故諸法皆空」。什譯「摩訶般若波羅密大明咒經」（卽什譯心經）在「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下，復有解釋五蘊空的經文：

「色（陰）空故，無惱壞相。（卽變礙相）  
受（陰）空故，無受相。（卽領納相）  
想（陰）空故，無知相。（卽取像相）  
行（陰）空故，無作相。（卽造作相）  
識（陰）空故，無覺相。（卽了別相）

仍以「杯」、「水」爲喻：

盛有水（變礙相）的杯子，若傾去「領納相」之水，便回復杯子的自相——空（卽無領納相）；

盛有水（造作相）的杯子，若傾去「取像相」之水，便回復杯子的自相——空（卽無取像相）；

盛有水（了別相）的杯子，若傾去「造作相」之水，便回復杯子的自相——空（卽無了別相）。

諸法空相，亦復如是。

乙 乙 乙

「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

「是」，此也。指上述（五蘊）諸法，空相，卽智論之「自相空」，法之自相，「不從緣生」，「本性空故」。（初分相應品）自相空故，無「變礙相」、無「領納相」、無「取像相」、空無「造作相」、無「了別相」。如此五蘊自相空故，則一切相皆空，更無「生相」、「滅相」、「垢相」、「淨相」、「增相」、「減相」等差別之相。故說：「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按初分相應品中，「不增不減」下，尚有「非過去、非未來、非現在。」等句，明諸法自相空中，亦復無「三世」，無時間、空間、壽命，補特伽羅等等相。）

乙 乙 乙

〔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眼耳鼻舌身意、無色聲香味觸法、無眼界乃至無意識界、無無無明、亦無無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無苦集滅道，無智亦無得。〕

如是自相空中，無色相，無受想行識相。智論所謂：「五衆

(蘊)空中無五衆(蘊)「言法之自相既空，五蘊之各自相亦空不可得。

葉阿月教授新譯心經中：將梵本原語，iba，譯爲「於此世間」，世間即是五蘊世間，佛說；「色、受想行識，無常、苦、變易法是世間、世間法。」(雜含卷二)世間即是心義，五蘊法即是心法。故五蘊法空，世間諸法皆空，原不必再說其他種種法空。然有等衆生，雖粗知五蘊法空，仍於現前諸法中，貪著其事，佛爲慈悲故，不厭其詳，續說：內六處、外六處、六識、界、十二因緣、四諦等等諸法悉空，令毋顧念貪著。

「智」，指由分別諸相而得之世智，諸法空相中，無有差別之相，無差別相故，無有世「智」。亦以法空故，於空法中無所有得。智論：「諸法空故，更無所得，是名不可得空。」

「以無所得故，菩提薩埵，依般若波羅密多故，心無罣礙，無罣礙故，無有恐怖，遠離顛倒夢想，究竟涅槃。」

因知諸法空故，無所可得。菩提薩埵，(佛在大經緣起品中說：「爲諸菩薩說大般若波羅密多相應之法，有情聞者，必得無上正等菩提」。故此句應指發心求大道之衆生而言。)「依」者，依持，依持般若空慧，修行六波羅密多之故，(知諸法空相)則「心無罣礙」，罣者，牽掛也，礙，止、住義。於現法諸事象中，牽掛、住止(執著也)者，以修般若空慧故，無有罣礙，無罣礙故，無有恐怖。「恐怖」，即恐懼怖畏，華嚴經列十八種恐怖：「①險道、②熱惱、③迷惑、④繫縛、⑤殺害、⑥貧窮、⑦不活、⑧惡名、⑨死、⑩大象、⑪惡趣、⑫黑暗、⑬遷移、⑭愛別離、⑮怨憎會、⑯逼迫身、⑰逼迫心、⑲憂愁。」如是種種恐怖，皆由罣礙現法中之事象而起，若無罣礙，則無恐怖。「顛倒」，此處所指應是四顛倒，即無我中作我想、無常中作常想、不

淨中作淨想、苦中作樂想。此等諸想，五蘊幻現，虛妄不實，顛倒若夢，故謂「顛倒夢想」。「究竟」者，窮極義理，超於絕道，三藏法數所謂「至極之義」。「涅槃」，譯義爲「滅度」，滅者，滅心行處，即滅五蘊也。度者，度生死流！又云滅息，滅者，滅諸法相，息者，息諸煩惱、息生死苦、得大解脫。簡言之，涅槃乃圓滿、具足、清涼、寂靜、微妙之不思議境界。智論所謂：「滅諸法相捨五衆(蘊)身及道法，是爲常樂得涅槃。」即心經所謂「不生不滅、乃至無智亦無得。」之諸法空相境界，故知空一切相，乃般若系經論之精義，諸法相空，乃能與般若空慧相應。然般若波羅密多相應之法亦空，故說：「捨五衆身及道法」，方能「常樂得涅槃。」

卍 卍 卍

般若系經典，在印度佛教史上，是最早出的大乘經典，所用名相，大致與原始經典唧接，變動不大，與中、後期大乘，却有較大差距，舉例言之，般若經典中未見有七識、八識、阿賴耶識、如來藏等種種名，此外某些同一名相，涵義亦互有不同，如前面曾提及的「色陰」、「意處」等，與中後期大乘的解釋，大有出入，甚至難以融通。研究心經或般若系經論的名相，應參考專釋「摩訶般若波羅密經」的大智度論。若能兼及原始佛經和六足論、發智論等七部論典，更佳。

卍 卍

其次是奘譯的「大般若波羅密多經」的初分相應品三之一部份。內容、經句、大致和「心經」類似，而釋義詳細，尤復過之，是研究心經不可少的重要參考經典。

「摩訶般若波羅密大明咒經」(即什譯心經)，則與「摩訶般若波羅密經」的習相應品三之二類同，大明咒經中，自「舍利弗，色空故，無惱壞相……至以無所得故。」與習相應品中完全相同，極可能是什譯心經的母本。就內容論，大致和奘譯本相

同。惟什譯本有「色空故無惱壞相，受空故，無受相，想空故，無知相，行空故無作相，識空故，無覺相」等句，爲奘譯及其他各譯所無。可能什公的意譯？不過就義理言，「習相應品」和「大明咒經」，都是極有研究參考的價值。

葉阿月教授新譯：「超越智慧的完成」，註釋資料，極爲豐富，頗有參考價值。

## 〔附錄〕

### 大般若波羅密多經初分相應品第三之一

爾時舍利子白佛言，世尊，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何法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佛告具壽舍利子言，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色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與受想行識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眼處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與耳鼻舌身意處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色處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與聲香味觸法處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眼界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與耳鼻舌身意界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眼識界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耳觸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與耳鼻舌身意觸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地界空相應故，當

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與水火風空識界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因緣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與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及從諸緣所生諸法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無明空相應故，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如是等空相應時，不見色若相應若不相應，不見受想行識若相應若不相應，何以故，舍利子，是菩薩摩訶薩，不見色若是生法若是滅法，不見受想行識若是生法若是滅法，不見色若是染法若是淨法，不見受想行識若是染法若是淨法，舍利子，是菩薩摩訶薩，不見色與受合，不見受與想合，不見想與行合，不見行與識合，何以故，舍利子，無有少法與少法合，本性空故，所以者何，舍利子，諸色，空彼非色，諸受想行識，空彼非受想行識，何以故，舍利子，諸色空彼非變礙相，諸受空彼非領納相，諸想空彼非取像相，諸行空彼非造作相，諸識空彼非了別相，何以故？舍利子，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不異空、空不異受想行識，受想行識即是空，空即是受想行識，何以故？舍利子，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染不淨，不增不減，非過去、非未來、非現在，舍利子，如是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地界，無水火風空識界，無眼處，無耳鼻舌身意處，無色處，無聲香味觸法處，無眼界，無耳鼻舌身意觸爲緣所生諸受，無無明生，無無明滅，無行、識名色，意識界，無眼觸，無耳鼻舌身意觸，無眼觸爲緣所生諸受，無耳鼻舌身意觸爲緣所生諸受，無無明生，無無明滅，無行、識名色六處觸受愛取有生老死愁歎苦憂惱生，無行乃至老死愁歎苦憂惱滅，無苦聖諦，無集滅道聖諦，無得，無現觀，無預流，無預流果，無一來，無一來果，無不還，無不還果，無阿羅漢，無阿羅漢果，無獨覺，無獨覺菩提，無菩薩，無菩薩行，無佛，無佛菩提，舍利子，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與如是等法相應故